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大學部及碩士班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112 年 4 月 18 日 111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一、因應國際化競爭，提升本系學生英語能力，以培養國際觀及加強就業競爭優勢，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系大學部、碩士班學生(不含身心障礙學生及國際學生)，須於畢業前通過本系規定之基本英語能力要求始得畢業。
- 三、**大學部**學生之基本英語能力要求，須通過下列其中一項：
 - (一)、全民英檢中級初試以上。
 - (二)、托福(TOEFL)測驗：ITP400 分以上；IBT38 分以上。
 - (三)、雅思(IELTS)3.5 級以上。
 - (四)、多益(TOEIC)測驗成績 500 分以上。
 - (五)、等同全民英檢中級初試以上程度之各項英語檢定考試。
 - (六)、修習本校開設之「進修英語」(限大四生修習)課程成績及格。
 - (七)、大學部學生可選擇第二外語取代英語做為畢業門檻，需達 CEFR B1 以上程度，各項第二外語檢測標準對照表如**附件二**。
- 四、**碩士班**學生之基本英語能力要求，須通過下列其中一項：
 - (一)、全民英檢中級以上。
 - (二)、托福(TOEFL)測驗：ITP460 分以上；IBT42 分以上。
 - (三)、雅思(IELTS)4 級以上。
 - (四)、多益(TOEIC)測驗成績 550 分以上。
 - (五)、等同全民英檢中級以上程度之各項英語檢定考試。
 - (六)、修習本校開設之「專技英語閱讀」(暑修課限研二以上修習)課程成績及格。
 - (七)、碩士班學生可選擇第二外語取代英語做為畢業門檻，需達 CEFR B1 以上程度，各項第二外語檢測標準對照表如**附件二**。
- 五、本系學生通過基本英語能力要求後，須於規定期間完成以下事項：
 - (一)、通過第三點或第四點所列英語檢定考試者，須至英檢學習歷程系統提報並提供檢定考試成績正本至系辦查驗。
 - (二)、修習第三點第六項或第四點第六項所列課程及格者，填妥**附件一**申請表，至系辦辦理認證。
- 六、本要點提系務會議通過並送教務處及語言中心備查，修正時亦同。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大學部及碩士班

英語能力畢業門檻(修課及格)申請表

姓名		班級	
學號			
英語能力畢業門檻 修課及格申請	<p>大學部：</p> <p><input type="checkbox"/> 修習本校開設之「進修英語」(限大四生修習)課程成績及格。</p> <p>碩士班：</p> <p><input type="checkbox"/> 修習本校開設之「專技英語閱讀」(暑修課限研二以上修習)課程成績及格。</p>		
修課成績審查結果 (系辦審核)	<p><input type="checkbox"/> 該生修習課程成績及格。</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成績：_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該生修習課程成績不及格。</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成績：_____分</p>		
承辦人核章		系主任核章	

註：本申請表適用自 112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

申請人：_____ (簽章)

申請日期：_____

附件二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日語	韓語	俄語	西班牙語	法語		德語	
		JLPT 日本語能力試驗	TOPIK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TORFL 俄國語文能力測驗	DELE 西班牙語言檢定考試	DELFDALF 法語鑑定文憑考試	TCF 法語能力測驗	Zertifikat Deutsch(ZD)
B1	N3	中級(三級)	第一級	B1	B1	300-399	B1	B1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越南語	泰語	印尼語	緬甸語	土耳其語	阿拉伯語	LTTC 舉辦之外語 (含英、日、德、法、西語) 能力測驗 (FLPT)	
	國際越南語認證 iVPT	泰語能力檢定 CU-TFL	政治大學 外語學院 印尼語檢定考試	MLT 緬甸語檢定	土耳其文 檢定測驗 (ADP)	阿拉伯文 檢定測驗 (ALPT)		
B1	B 級	中級	B1	M2	B1	第二級	150-194	寫作 S-2 口說 C

備註：未列入之第二外語檢定測驗，如可對照 CEFR (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 **B1** 等級，均承認為畢業門檻。